



恒生投資指數基金系列
恒生科技指數 ETF
2024年08月

給予香港投資者的重要風險警告 / 基金資料

恒生科技 ETF 同時發售上市類別基金單位（「上市類別基金單位」）及非上市類別基金單位（「非上市類別基金單位」）。不提供非上市類別基金單位與上市類別基金單位之間的轉換。（如沒有特別說明，本資料中所用詞彙與恒生投資指數基金系列（「本系列」）的香港銷售文件及恒生科技指數 ETF（「恒生科技 ETF」）的相關附錄所定義的有著相同涵義）

適用於上市類別基金單位及非上市類別基金單位：

- 投資目標是旨在（於未計費用及支出前）盡實際可能緊貼恒生科技指數（「該指數」）之總回報表現（已扣除預扣稅）。
- 恒生科技 ETF 可投資於與科技相關主題高度相關的公司和經營歷史可能相對較短的股本證券。屬此主題的公司之估值可能存在甚高的不穩定性，估值亦會出現劇烈波動。此外，與此主題有關的證券之估值可能高於較傳統行業，而當該等證券被重新估值時，恒生科技 ETF 可能蒙受損失。
- 恒生科技 ETF 須承受與投資工業、非必需性消費、醫療保健、金融及資訊科技行業有關的風險。相對於投資於投資組合較為多元化的基金，恒生科技 ETF 的投資可能較易受該等行業公司的證券價格波動及特別對該等行業產生影響的其他因素影響。
- 由於恒生科技 ETF 的投資集中於業務主要涉及特定的科技主題的公司，而該等公司在中華區註冊成立、大部分收入來自於或主要營業地點在中華區，因此恒生科技 ETF 須承受行業和地理集中風險。因此，其資產淨值可能比基礎廣泛的基金波動性較大。
- 該指數於 2020 年 7 月 27 日推出。相對於追蹤較穩定、運作歷史較久之指數的其他指數基金而言，恒生科技 ETF 的風險可能較高。
- 一般而言，恒生科技 ETF 須承受投資風險、股票市場風險、追蹤誤差風險、被動式投資的風險、與投資於存在同股不同權的公司有關的風險、依賴同一個集團的風險及終止風險。
- 上市類別基金單位及非上市類別基金單位的投資者須受不同的定價及交易安排所規限，視乎市場情況而定，投資者或會有利或不利。由於適用於各類別的費用及成本安排不同，各上市類別基金單位及非上市類別基金單位的每基金單位資產淨值或會有所不同。
- 投資涉及風險，投資者可能會損失其於恒生科技指數 ETF 之投資的重大部分。

適用於上市類別基金單位：

- 恒生科技 ETF 上市類別基金單位須承受交易風險及依賴莊家的風險。
- 恒生科技 ETF 上市類別基金單位而言，基金經理可酌情(i)從資本中作出派息或(ii)從總收入中作出派息，而同時記入恒生科技 ETF 上市類別基金單位的資本賬下 / 從恒生科技 ETF 上市類別基金單位資本中扣除恒生科技 ETF 上市類別基金單位的所有或部分費用及開支(這將導致恒生科技 ETF 上市類別基金單位可用作派發股息的可分派收益增加)，因此實際從資本中作出派息，從資本中作出派息及 / 或實際從資本中作出派息相當於從投資者原本的投資中或從原本的投資應佔的任何資本收益中退回或提取部分金額，任何有關分派均可導致每恒生科技指數 ETF 上市類別基金單位資產淨值即時減少。

適用於非上市類別基金單位：

- 恒生科技 ETF 非上市類別基金單位須承受貨幣及匯率管制風險。

投資者不應只單獨基於本資料而作出投資決定，而應細閱恒生科技 ETF 的銷售文件（包括當中所載之風險因素之全文）。投資者如對本資料內容有任何疑問，應諮詢彼等的投資顧問及徵詢獨立專業意見。

投資目標

恒生科技指數 ETF 是一隻指數追蹤基金，旨在（於未計費用及支出前）盡實際可能緊貼恒生科技指數之總回報表現（已扣除預扣稅）。

累積表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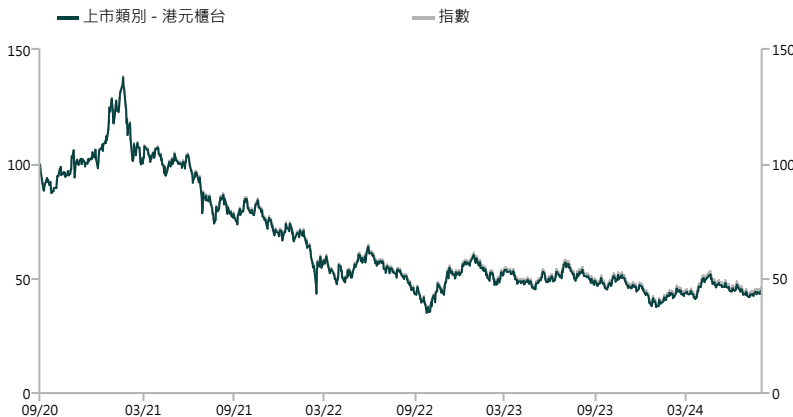
	三個月	六個月	一年	三年	五年	成立至今
上市類別	-3.22%	4.32%	-14.45%	-46.06%	N/A	-55.16%
指數	-3.04%	4.72%	-13.86%	-44.86%	N/A	-53.78%

年度表現

	年初至今	2023	2022	2021	2020▼	2019
上市類別	-4.98%	-8.96%	-27.19%	-33.01%	6.28%	N/A
指數	-4.55%	-8.26%	-26.67%	-32.47%	6.59%	N/A

▼ 表現由本基金之成立日（即 2020 年 9 月 2 日）至該曆年年底計算。

基金表現



基金：表現以資產淨值對資產淨值，股息(如有)再投資之總回報計算。（資產淨值由滙豐機構信託服務（亞洲）有限公司提供。本基金的表現資料由基金經理提供）。業績表現以港元計算，當中反映出基金的經常性開支，但並不包括閣下於聯交所交易的費用。

指數：恒生科技指數，是以股息再投資之總回報扣除預扣稅後之淨值計算。（指數資料來源：恒生指數有限公司）。往績並非預測日後業績表現的指標。投資者未必能取回全部投資本金。

基金資料

上市交易所	香港聯合交易所- 主板
成立日	2020 年 9 月 2 日
上市日期	2020 年 9 月 4 日
追蹤指數	恒生科技指數
報價貨幣	港元
基金經理	恒生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受託人	滙豐機構信託服務（亞洲）有限公司
以實物形式/現金新增或贖回	最少 500,000 個基金單位(或其倍數)及只可透過參與經紀商
每單位資產淨值	每單位 3.5464 港元
資產總值	31 億 8,331 萬港元
發行單位數量	716,000,000
所持股份數目	30
管理費	每年 0.55%
受託人費用	每年 0.0475%(每月最低為 7,500 港元)

請參閱基金銷售文件「收費及支出」一節以悉投資涉及的所有費用及收費詳情。

主要投資

小米集團 - W	9.31%
阿里巴巴 - W	9.05%
美團 - W	8.84%
騰訊控股	8.59%
京東集團 - SW	7.76%
理想汽車 - W	6.42%
快手 - W	6.13%
網易 - S	5.21%
聯想集團	4.56%
中芯國際	4.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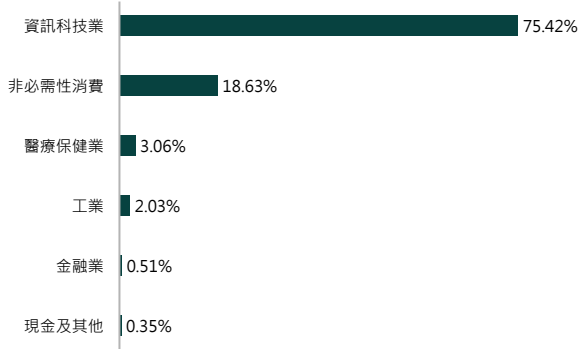
恒生科技指數 ETF

2024 年 08 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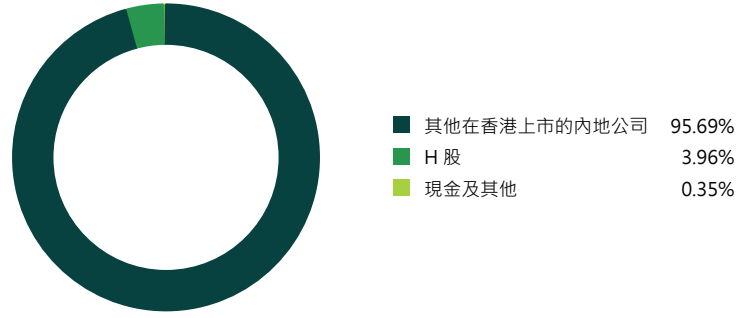
交易資訊

櫃台	每手交易單位	交易貨幣	國際證券號碼	彭博代碼	上市編號
上市類別	200	港元	HK0000640323	3032 HK	3032

行業分佈



股份類別分佈





恒生科技指數 ETF

2024 年 08 月

參與經紀商名單+

ABN AMRO Clearing Hong Kong Ltd
Barclays Bank PLC
BNP Paribas
花旗環球金融亞洲有限公司
廣發證券(香港)經紀有限公司

韓國投資證券亞洲有限公司
美林遠東有限公司
未來資產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Morgan Stanley Hong Kong Securities Limited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 最新之名單則請於 www.hangsenginvestment.com* 查閱。

莊家名單+

港元櫃台
法國巴黎證券(亞洲)有限公司
Flow Traders Hong Kong Limited
滙豐證券經紀(亞洲)有限公司
IMC Asia Pacific Ltd.
Jane Street Asia Trading Limited
Jump Trading Hong Kong Limited
Jump Trading Pacific Pte. Ltd.
韓國投資證券亞洲有限公司
未來資產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Optiver Trading Hong Kong Limited
Phillip Securities Pte Ltd.
Susquehanna Hong Kong Limited
Virtu Financial Singapore PTE. Ltd.

* 最新之名單則請於 www.hangsenginvestment.com* 查閱。

波幅

	1 年	3 年
標準差	28.31	36.88
夏普比率	-0.58	-0.46

上市類別

資料來源: 晨星(亞洲)有限公司

基金文件



基金銷售文件可在此下載

獎項

- 《彭博商業周刊/中文版》領先基金大獎 2022
指數股票型基金(淨資產值一年追蹤誤差) - 傑出大獎 - 香港股票
- 《彭博商業周刊/中文版》領先基金大獎 2021
指數股票型基金(淨資產值一年追蹤誤差) - 傑出大獎 - 香港股票

註:

- 《彭博商業周刊/中文版》領先基金大獎 2021-2022 之頒發機構為《彭博商業周刊/中文版》, 反映截至該年度 9 月 30 日之一年表現。
- 《彭博商業周刊/中文版》領先基金大獎 2020-2021 之頒發機構為《彭博商業周刊/中文版》, 反映截至該年度 9 月 30 日之一年表現。

(資料來源: 恒生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滙豐機構信託服務(亞洲)有限公司/晨星(亞洲)有限公司。所有資料截至 2024 年 8 月 30 日。)

請閱讀本基金之銷售文件內有關該指數的免費聲明。本基金已獲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認可。(證監會認可不等如對本基金作出推介或認許, 亦不是對本基金的商業利弊或表現作出保證, 更不代表本基金適合所有投資者, 或認許本基金適合任何個別投資者或任何類別的投資者。)本資料單張內某些資料是取自恒生投資管理有限公司(「恒生投資」)合理地相信可靠的來源所編寫的。就由外界提供並如此披露的資料, 恒生投資合理地相信該等資料是準確及完整的。本資料單張僅供參考之用, 並不構成建議買賣本基金基金單位的意見、招徠手法或推介。投資者須注意所有投資均涉及風險, 而且並非所有投資風險都可以預計。基金單位價格可升亦可跌, 而所呈列的過往表現資料並不表示將來亦有類似的表現。投資者在作出任何投資決定前, 應詳細閱讀本基金之銷售文件(包括當中所載之風險因素之全文(例如遇本基金之基金單位被聯交所除牌之安排的資料))及在有需要時徵詢適當的專業意見。本資料單張並未經證監會審核。